

逾百万亿元的资管市场将迎来“新玩家”。从合规角度来看,目前27家有托管资质的银行均需要将按照资管新规设立银行系资管子公司。以此推算,未来市场上至少会有27家以上的银行系资管子公司。

专家和业内人士认为,随着资管新规的逐步落地,银行系资管子公司的设立与落地料提速,未来资管业务转型的主要方向是推动理财产品向净值化转变,而投研能力或成为各机构竞争的核心所在。

### 金融业迎来 开放新浪潮

□ 安宁

金融业对外开放路线图越来越清晰。5月8日,中国证监会表示,野村控股株式会社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设立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的申请材料,野村控股株式会社拟持股51%。这也是《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管理办法》正式发布10天后,第一家提出申请的外资机构。笔者认为,随着金融业对外开放实质性举措的纷纷落地,我国金融业对外开放已进入了一个全新的阶段。

我国金融业在全球金融体系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已成为全球金融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多年来,金融业对外开放取得了巨大成就,在金融机构与金融市场开放、完善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人民币国际化等方面获得了空前发展。越来越多的外资金融机构和投资者“走进来”,共同发掘和分享中国经济的活力。

实践证明,对外开放提升了我国金融机构的国际竞争力,提高了我国金融市场的国际影响力,巩固和发展了我国金融大国的地位。

当前,伴随我国加快经济转型升级和建设创新型国家进程,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开放程度已成为经济发展的客观需求。

2017年7月,全国金融工作会议强调,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是我国对外开放的重要方面。随后,国务院提出要持续推进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对外开放,明确对外开放的时间表、路线图。

2018年4月10日,在博鳌亚洲论坛开幕式的主旨演讲中,国家主席习近平明确将金融业的对外开放列为扩大开放的首位,强调指出在服务业特别是金融业方面,2017年年底宣布的放宽银行、证券、保险行业外资股比限制的重大措施要确保落地,同时要加大开放力度,加快保险行业开放进程,放宽外资金融机构设立限制,扩大外资金融机构在华业务范围,拓宽中外金融市场合作领域。

4月11日,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易纲提出了中国金融业对外开放的具体措施和时间表,并强调了推进金融业对外开放三项原则。与此同时,一些具体开放措施也相继落地。这标志着中国金融业将迎来新一轮的对外开放大浪潮。

笔者认为,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是对以往政策的延续,站在新起点上,中国要建设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不断深入开放是大势所趋,我们要以新的视野看待我国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意义。此外,需要注意的是,在金融业开放的过程中也要结合我国实际,尽快补齐制度短板,完善监管方式,确保我国金融业对外开放稳步有序推进。

每周证券编辑部  
执行主编:田新元 邓文忠  
新闻热线:(010)56805060  
监督电话:(010)56805167  
电邮:84125512@163.com

# IPO“堰塞湖”明显缓解 未来可“即报即审”

□ 本报记者 田新元

最新数据显示,证监会受理首发企业321家,在审企业从1月的495家降至目前的284家。业内人士认为,随着快节奏、高标准的发审工作持续推进,IPO“堰塞湖”明显缓解。

分析人士表示,监管部门积极改革和完善发行上市制度,发审制度的严谨度和包容性同时提高,众多不合格公司被拒之门外,未撤回材料的企业整体质量较高,因此审核通过率上升。IPO“堰塞湖”逐步解决后,拟上市企业排队时间已经大大缩短,审核发行工作进入常态化,未来可能实现IPO“即报即审”。

## “堰塞湖”现象逐渐消失

IPO排队企业从1月4日的501家到4月27日的323家,数量大幅减少,IPO“堰塞湖”现象大大消减。

令人担忧的“堰塞湖”为何一夜之间大大缓解?

业内人士分析,第一个原因是新申报企业数量大幅降低。截至5月4日,2018年全年仅17家企业申报IPO,4月仅3家企业递交申报

稿,新申报企业数量相比去年大幅降低。

第二个原因是最近两个月IPO撤单现象频频。截至5月7日,今年以来终止审查的企业达157家,而去年全年终止审查的企业为149家。也就是说,今年仅4个多月的时间,终止审查企业的数量已经超过去年全年的数量。值得一提的是,今年3月30日这一天,终止审查企业数量即达38家。

也有分析认为,“堰塞湖”缓解的根本原因在于IPO审核趋严。正是今年IPO审核新规让部分企业知难而退,很多企业净利润在新规下不满足审核底线,在难以过会的压力下,意图上市的企业不想申报,正在排队的企业只能撤回IPO申请。

证监会网站最新数据显示,截至5月4日,证监会按周公布主板、中小板、创业板首发申报企业共321家,其中上交所154家,深交所167家(中小板51家、创业板116家)。

5月3日,证监会官网更新了IPO审查信息,证监会受理首发企业321家,其中已过会29家,未过会292家。未过会企业中,正常待审企业284家,中止审查企业8家。

太平洋证券总裁助理、研究院院长魏涛表示,IPO发审制度趋于严格,一部分不符合要求的企业主动退出,同时发行通道分流一部分企业。“堰塞湖”将逐步平稳过渡。

## 企业撤回申请数量增多

为何终止审查企业的数量会突然间大幅增加?

“2018年证监会加强了对公司的审核,从而导致企业撤回IPO申请的数量增多。另外,如果企业IPO被否,在3年之内就不能借壳上市,但是企业主动撤回IPO申请,那么企业就多了一个借壳上市的方式。”一位业内人士解释说。

中信建投首席策略分析师夏敏仁认为,今年以来,A股IPO从严审核态势不变,新股的审批、发行节奏和量级与去年同期有所放缓。终止审查数量增加,排队企业数量不断减少,A股日均终止审查的数量呈上升态势。

在即将上会的情况下,这些企业却要撤回IPO申请,说明企业自身有问题,如涉嫌包装上市等。

仙乐健康披露的最后一年净利润为7.25亿元,但是其扣非后净利润仅为8500万元。玛丝菲尔披露的最后一年净利润为7.05亿元,据了解,玛丝菲尔被曝出存在对单一品牌严重依赖、存货周转率偏低导致存货风险快速攀升、多家子公司亏损等问题。

近期,有媒体报道,今年IPO大检查已正式启动。与以往抽查不同的是,此次检查项目的一个共同点就是连续3年净利润不超过1亿元。

“IPO再审的企业,是三年净利润合计没有1亿元且最后一年不足5000万元的企业,撤回申请或者接受现场检查。对于主板企业,上述标准则提高到3年1.5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需达到8000万元。”某投行人士表示。

数据显示,在撤回IPO申请的企业中,有74.8%的企业最后一年的净利润未达“隐形红线”。这些企业主动撤回可谓有自知之明。

经济学家宋清辉表示,无论上市隐形门槛提高是否为IPO撤单潮的直接原因,但撤单潮背后的根本原因却在于审核趋严。

企业终止审查后,又将“去哪儿”?业内人士分析,拟上市公司要么选择重新排队,要么选择其他途径,一般有借壳上市、挂牌新三板、境外上市等选择途径。



## 铁矿石期货市场正式对外开放

铁矿石期货引入境外交易者启动仪式近日在大连商品交易所举行,标志着中国铁矿石期货市场正式对外开放。铁矿石期货是继中国原油期货之后第二个对外开放的期货品种。

杨毅 摄

# 证券业开放提速 两外资机构申请控股券商

野村控股株式会社拟持股51%,瑞士银行拟申请将所持有的瑞银证券股权比例增至51%

□ 马婧妍

我国证券行业对外开放的各类举措正在加速落地。证监会官方网站发布信息,以新闻发言人问答的方式,确认已收到野村控股关于设立外资控股合资证券公司的申请。近一周内,已有2家外资机构申请在我国控股合资券商。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高莉就媒体关于“野村证券是否已向证监会提交设立合资证券公司的申请材料”的疑问回应表示,5月8日,野村控股株式会社等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设立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的申请材料,野村控股株式会社拟持股51%。

公开资料显示,野村控股是一家总部位于亚洲、国际网络遍布全球30多个国家的金融服务机构,也是最早一批在我国拓展金融和投资业务的境外金融机构之一。野村控股主要为个人、机构、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零售、资产管理、机构业务(全球市场和投资银行)与商人银行的服务。野村证券是其全资子公司,同时野村控股在我国香港市场还设有野村国际(香港)子公司。按照证监会披露的信息,此次递交申请设立控股合资券商的是野村控股。

《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管理办法》(下称《外资办法》)4月28日发布实施后,证券行业对外开放大幅提速,

新设合资券商也全面开闸。证监会新闻发言人曾表示,在《外资办法》征求意见的过程中,已有欧洲、亚洲等地的多家大型金融机构向证监会了解公司设立和股权变更的相关信息,并多次表示正在积极准备,拟提交申请材料。

野村控股成为《外资办法》实施后首个申请设立外资控股合资券商的境外金融机构。这家拟新设合资券商的境内股东是谁,引发了外界关注。野村控股给出的官方回应为:“我们已经提交申请在中国境内设立一家合资证券公司。目前,我们正在和有关方面磋商细节,不方便进行评论。”

此前,证监会官网“行政许可信息公开”栏目的审批进度情况显示,瑞银证券变更5%以上股权实际控制人的申请已于5月2日正式获得受理。据了解,此项申请所涉主要内容,为瑞士银行拟申请将所持有的瑞银证券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由24.99%增至51%,从而实现瑞银证券的绝对控股。

市场人士分析,合资券商过去一直受到较为严格的管理,业务范围大多限于投行类业务,外资股东无法占据控股地位,也在客观上制约了其经营管理能动性的发挥。《外资办法》不仅允许合资券商由外资股东控股,也同时放开了对其业务范围的限制,这

将有利于引入境外机构先进经验,引入专业能力、促进良性竞争,提升我国证券行业的整体发展水平。

我国首家合资券商中金公司于1995年设立。根据统计,目前我国的合资证券公司共有12家,包括中金公司、瑞银证券、高盛高华、德邦证券、中德证券、瑞信方正、摩根士丹利华鑫、东方花旗、华菁证券、申港证券、东亚前海、汇丰前海等。

此前,合资券商队伍中还曾有海际大和、财富里昂、第一创业摩根大通、华英证券等证券公司。2014年~2017年间,因种种因素影响,这些券商的外资股东转让了所持有的全部股份,这些券商转而成为内资券商。